

北京市 XX 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平时使用人民防空工程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() X 防许用字 号
审定日期： 年 月 日

XXXX（申请单位）：

你单位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人防工程平时使用申请及提交的申请材料，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（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）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你单位使用位于 XXXXXXXXX 的人防工程，平时用途为 XXXX。

联系人：XXX

联系电话：XXXXXXXX

北京市 XX 区人民防空办公室
年 月 日